

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2023年7月28日通过邮件、电话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董事会审议和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郭小平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》等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3日